

证券代码：600584

证券简称：长电科技

公告编号：临 2017-096

## 江苏长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 关于申请延期回复《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 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》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江苏长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7 年 11 月 23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（以下简称“中国证监会”）出具的《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》（172097 号），中国证监会依法对公司提交的《江苏长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新股核准》行政许可申请材料进行了审查，需要公司就有关问题作出书面说明和解释，并在 30 日内向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受理部门提交书面回复意见，如在 30 日内不能提供的，应当向中国证监会递交延期反馈回复申请。

公司收到反馈意见通知书后，立即会同相关中介机构进行了认真分析讨论，并对反馈意见具体事项进行了逐项落实。目前反馈意见落实和答复工作已取得较大进展，但反馈问题涉及的相关工作量较大，预计无法在规定时间内向中国证监会提交反馈意见的书面回复。为切实稳妥地做好反馈意见的回复工作，经与相关中介机构审慎协商，公司已向中国证监会提交了《关于延期提交 2017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申请文件一次反馈意见回复的申请》，申请延期至 2018 年 2 月 14 日前向中国证监会报送反馈意见回复及相关材料。

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尚需中国证监会核准，能否获得核准仍存在不确定性。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审核进展情况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长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二十二日